

群聯電子衝突礦產管理政策

2017.03.27 核訂

2022.06.07 修訂

剛果民主共和國或其鄰近之非法軍事衝突地區的「衝突礦產」之開採與銷售，可能成為當地武裝團體控制以資助該國和鄰近區域的衝突，透過迫害人權或武裝脅迫開採的衝突礦產之金屬，包含：金(Au, gold)、錫(Sn, tin)、鉭(Ta, tantalum)、鎢(W, tungsten)、鈷(Co, Cobalt)、雲母(Mica)等金屬。

群聯電子努力從產品中排除任何衝突礦物且致力於詳實調查供應鏈並執行負責任礦產供應鏈管理，為避免產品與生產過程中會使用來自衝突地區的金屬與冶煉廠，本公司要求供應商不購買從衝突區域和高風險地區(CAHRAs)來的衝突礦物，並向供應商傳達政策，包括所有提供材料的外包商和供應商。

本公司遵循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所制定「來自有衝突或高風險地區的礦產其負責任的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的盡職調查(Due Diligence)架構，對供應商執行盡職調查，以建立衝突礦產的管理機制。

本公司供應商必須遵守以下方針：

- (1) 積極調查與驗證其供應鏈，以確保供應鏈透明化及非衝突採購的目標
- (2) 確保不使用來自衝突區域和高風險地區(CAHRAs)來的衝突礦物
- (3) 追溯所有產品中所含的金屬來源，以確保不是來自「衝突礦區」。
- (4) 遵循衝突礦產之採購及國際法規與產業標準。
- (5) 務求提供正確的非衝突礦產之正式保證。
- (6) 需管理其上游及下游供應商，必須要遵循無衝突礦物的要求。



潘健成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長